

附件：【臺南市 107 年度 SUPER 教師獎甄選】到校訪視流程(參考)

流程	訪視內容	時間(分鐘)	備註
	課前準備	5~10	
第一階段	教學演示暨入班觀察	40	
	~休息~	10	
第二階段	書面資料及教學成果展示	10	請協助安排 一安靜空間 (會議室或 空餘教室)
	參賽教師簡介與教育理念分享 (簡報或口頭報告)	5	
	訪談時間	10	
	親師生推薦時間 (學生、家長、教學夥伴或行政團隊)	10~20	
第三階段	綜合座談	15	亦可 省略

備註：

- 評審委員到校訪視一定會做的兩件事：
 - 看參賽教師實際教一堂課(得提供簡版教案)。
 - 參賽教師簡介與教育理念分享及訪談。
- 評審委員到校訪視時間約半天(上午或下午)，建議至少排兩堂連課(例如：第二、三大節)。
 - 第一堂：觀課(參賽教師自己的課)。
 - 第二堂：訪談(參賽老師的空堂)。
- 如參賽教師有安排親師生到場推薦，可放在訪談階段最後部分。
- 如有需要，評審委員將依據參賽教師報名表上提供之電訪名單(只有家長、同仁部分，學生不納入)，進行後續訪談(請參賽教師先行告知)。
- 以上流程得視參賽教師授課時段，將第一、二階段作彈性調整(也就是說，可先觀課後訪談，亦可先訪談後觀課)。
- 第三階段的綜合座談，可進行，亦可省略。
- 參賽教師豐富的教學檔案和書面資料，可在訪談時段的空間呈現。
- 委員在校停留時間，以對校務、級務、課務(儘量不調課)造成最小干擾為原則，校方只需準備簡單茶水即可，無需刻意排場，讓到校訪視回歸教學基本面。